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23—049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昆药集团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理辉睿”）、昆药商业西双版纳傣医药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版纳傣医药”）、红河州佳宇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河佳宇”），被担保人为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三九”）控股子公司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商业”）的控股或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170万元，累计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07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不涉及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大理辉睿、版纳傣医药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 担保事项履行的相关程序

为适应昆药集团及相关下属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满足相关公司融资担保需求，经华润三九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年度昆药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预计为昆药集团旗下公司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52亿元的银行融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见《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昆药集团2023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2023-010）、《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16）。

2. 担保进展概况

为支持昆药集团旗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2023年9月5日，在上述批准范围内昆药集团发生如下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签约金融机构	协议签署日期	担保期限	本次实际担保金额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	2023年度担保额度	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昆药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子公司的担保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													
昆药商业	大理辉睿	60%	86.65%	光大昆明分行	2023-9-5	2023-9-5 至 2024-9-5	420	1,320	2,400	1,080	0.48%	否	否
昆药商业	版纳傣医药	100%	91.49%	中行版纳分行	2023-9-5	2023-9-5 至 2024-9-5	1,000	1,000	1,000	0	0.20%	否	不涉及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昆药商业	红河佳宇	60%	58.58%	中行个旧支行	2023-9-5	2023-9-8 至 2024-7-31	750	1,750	3,000	1,250	0.60%	否	否
合计	—	—	—	—	—	—	2,170	4,070	6,400	2,330	1.28%	—	—

二、被担保公司情况

1、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家林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1月21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532901329293822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海东新区爱民路双创中心大楼2-14-12号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食品销售；消毒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化妆品批发；广告设计、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仪器仪表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日用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专用设备修理；汽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昆药集团全资子公司昆药商业持有其60%股权，即其为昆药集团控股60%的孙公司。王丁睿持有其32%股权，田浩持有其8%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31,765,779.74	144,695,973.07	
负债总额/元	112,823,002.55	125,384,035.83	
银行贷款总额/元	18,500,000.00	8,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元	108,401,076.35	120,902,070.41	
净资产/元	18,942,777.18	19,311,937.24	
资产负债率	85.62%	86.65%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98,974,524.02	85,436,177.17	
净利润/元	4,150,745.30	369,160.05	

2、昆药商业西双版纳傣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昆药商业西双版纳傣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伍志镛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3月13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532800MA6KDEK88K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市勐海路50号		
主营业务	药品销售（按许可证经营）；医疗器械、保健食品、保健用品、保健器材、消毒器械、电子产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预包装食品、茶叶、消毒液、卫生用品、化妆品、橡胶及制品、塑料及制品、洗涤用品、办公用品、眼镜、日用百货、农副产品展览零售；普通货物运输；货运代理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会议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物流设备租赁；承办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昆药集团全资子公司昆药商业持有其100%股权，即其为昆药集团全资孙公司。		
财务状况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75,873,781.88	78,272,172.87	
负债总额/元	69,921,110.18	71,612,708.09	
银行贷款总额/元	0	0	
流动负债总额/元	69,287,117.07	71,115,063.42	
净资产/元	5,952,671.70	6,659,464.78	
资产负债率	92.15%	91.49%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69,532,067.65	35,076,667.94	
净利润/元	113,269.39	706,793.06	

3、红河州佳宇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红河州佳宇药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小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2,7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10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532500757152356R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云南省红河州个旧市建设东路9号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装卸搬运；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金属结构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昆药集团全资子公司昆药商业持有其60%股权，即其为昆药集团控股60%的孙公司。王小军持有其32%股权，王晓明持有其8%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97,206,121.55	196,379,511.38	
负债总额/元	121,233,084.55	115,035,336.20	
银行贷款总额/元	24,287,112.49	24,084,383.31	
流动负债总额/元	111,154,458.33	105,035,336.20	
净资产/元	75,973,036.99	81,344,175.18	
资产负债率	61.48%	58.58%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76,158,069.59	135,497,853.26	
净利润/元	9,547,802.06	5,371,138.18	

其他说明：上述公司均为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人	银行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范围	其他方共同担保或反担保
1	大理辉睿	光大昆明分行	420	2023-9-5 至 2024-9-5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项下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
2	版纳傣医药	中行版纳分行	1,000	2023-9-5 至 2024-9-5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项下主债权之本金及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不涉及
3	红河佳宇	中行个旧支行	750	2023-9-8 至 2024-7-31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项下主债权之本金及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

注：1.保证期间为协议签署日起，至主合同债务发生期间的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大理辉睿的其他股东与银行签署连带责任担保协议，按股权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

3.红河佳宇的其他股东与银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按股权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计划事项是为满足昆药集团及其体系内下属公司2023年度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支持下属公司经营发展；符合昆药集团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昆药集团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昆药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昆药集团对被担保公司（包括昆药集团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昆药集团及其子/孙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98亿元，占昆药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97%，占华润三九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6%；昆药集团对其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20亿元，占昆药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1%，占华润三九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71%；昆药集团及其子/孙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52亿元，占昆药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10%，占华润三九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60%；昆药集团对其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8.25亿元，占昆药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56%，占华润三九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5%；无逾期担保。昆药集团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除昆药集团外，华润三九及华润三九其他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二三年九月五日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23—050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昆药集团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三九”）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28%的股份。2023年1月19日，昆药集团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改组工作，昆药集团控股股东变更为华润三九。

昆药集团于2021年12月14日十届二次董事会和十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昆药集团与杭州华方创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方创量”）、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杭州华方和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方和昂”）。本轮投资中，昆药集团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认缴基金份额。上述事项详见昆药集团公告2021-082号《昆药集团关于公司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一、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昆药集团收到华方和昂基金管理人通知，华方和昂各合伙人已全部完成实缴出资，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10,100万元。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杭州华方创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现金	100	0.990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5,000	49.505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5,000	49.505
合计			10,100	100

华方和昂主要用于向管理人华方创量的一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杭州华方丰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方丰柏”）进行投资。截至本公告日，华方丰柏基金尚未募集完成，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投资人名称	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比例（%）
杭州华方创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40	0.10
杭州华方和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80	25.20
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000	20.00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5,000	12.50
杭州泰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5,000	12.50
鄂州临空发展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5,000	12.50
浙江美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000	5.00
杭州景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000	5.00
钱塘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000	5.00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80	1.95
浙江华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	0.25
合计			40,000	100

华方丰柏最终规模预计不超过50,000万元，目前已募集资金40,000万元，实缴资金28,500万元，已完成11个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总额16,256.25万元。若华方丰柏基金规模50,000万元全部募集到位，预计华方和昂持有华方丰柏20.16%的份额。

二、风险提示

华方丰柏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政策法规、宏观经济的不确定性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针对主要的投资风险，昆药集团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督促管理普通合伙人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投资资金的安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二三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62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丹丹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偿还公司债务，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下称“东莞信托”）借款人民币不超过17.725亿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以所持有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山证券”）33.88%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东莞信托签署借款合同等法律文件。

本次股权质押办理完毕后，公司质押所持中山证券的股权比例不会超过所持中山证券股权比例的50%。

本次融资完成后，公司向东莞信托的借款本金余额不超过29.725亿元，对应质押物为中山证券33.88%股权和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2%股权。

本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将于2023年9月21日（星期四）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及审议事项等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63）。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三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63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1日（星期四）14:5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14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1号锦龙大厦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	√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2. 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62）。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权登记日的股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因故不能出席者，可亲自签署个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代理人应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9月18日、19日9:00～11:30，14:30～17:00。

3. 登记地点：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1号锦龙大厦十楼董事会办公室。

4.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5.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1号锦龙大厦十楼

邮政编码：511518

联系人：潘威豪

电话：0763-3369393

传真：0763-3362693

电子邮箱：jlgf000712@163.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12。

2. 投票简称：锦龙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9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9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投票。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三年九月五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方（签字或盖章）：

委托方居民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方持股数：委托方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有效期限：

委托人对下述提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	√			

若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是　　　　否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3-037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5日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说明会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3年8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023年9月5日15:00-16:00，公司副董事长杜书伟先生、总裁杨芳女士、独立董事车桂娟女士、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胡舒文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张镇涛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公司人员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一）今年市场复苏，贵司的会展业务有没有好转？收入有多少？

回复：2023年上半年，公司会展业务分部营业收入为3,315.23万元，同比增长83.40%。

市场经济全面复苏之际，会展作为各行各业产业链上的重要交流平台，迎来行业重塑发展信心的绝好时机。公司是会展运营商和会展配套服务提供商，主要作为展会活动的主办方或承办方，向客户提供展览工程服务、管理咨询等会展配套服务，通过收取展厅使用费、配套服务费等费用取得收入。公司还推进自办展业务，通过自招、自管实现高于其他业务形式的利润，未来计划进一步扩大自办展规模提高会展业务毛利率。此外，公司依托会展中心品牌优势、区位优势，以比亚迪项目引进为契机，拓展新赛道，形成具有影响力的“新能源”产业聚集地，为企业发展注入新活力。

（二）请问贵司上半年业绩怎么样？对今年的营收、净利润有没有规划？

回复：2023年上半年，公司继续贯彻执行“大健康+大商业”双主业发展战略，实现营业收入70,123.6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33.61万元，同比增长0.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820.8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557.05万元，同比增长13.06%。今年以来，公司将着力提升大健康板块各业务规模和质量，释放发展潜力，大商业板块上紧抓消费市场强劲复苏机遇，强化运营能力，推动公司业务板块实现整体平衡发展。

（三）东方药业重组完成了吗？很久没看到相关的公告了。

回复：公司设立重庆迪康中药制药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中药发展平台，承接原东方药业92个药品产品批文及相关生产资产，全力推进复工复产。目前迪康中药已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原东方药业药品批件转移至迪康中药的工作也基本完成。未来，公司将以迪康中药作为中药发展平台，依托公司优势销售资源，丰富产品组合多样性并打造出独特的产品竞争力和品牌价值，助力公司实现在中药领域的突破性发展和特色品牌建设目标。

（四）请问最新的股东人数是多少？

回复：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股东总数10,615户。最新股东人数请您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定期报告。

（五）公司中药产品销售如何？接手经营东方药业有没有优势？

回复：公司在中药生产管理、销售经营上积累了丰富经验和优势资源。公司2022年中药产品实现营收2.64亿元，毛利率为71.09%。公司中药核心产品通窍鼻炎颗粒2021年销售额在城市公立医院渠道内服鼻炎用药中成药市场中排名第四，并荣获由家庭医生在线与新生代市场监测机构联合主办“2021-2022年中国家庭常备药上榜品牌最佳人气奖”称号。

销售方面，公司高度重视销售实现能力，精心培养营销人员，组建了400余人的销售精英团队，遍布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触达医院、零售药店、基层医疗机构、诊所、电商平台等各类销售渠道。营销人员通过提供专业的服务，向市场精准传达公司产品知识和优势，产品成功落地国内公立及民营医院已超1万家；同时加快零售端和三终端的渠道布局，目前已覆盖连锁药店门店近30万家，诊所超2万家。公司在多终端的持续发力，形成了全覆盖的销售体系，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声誉，不仅保障现有产品销售实现，还能够有效承接新产品，实现新品快速上市和推广。

生产方面，公司在医药制造领域拥有近30年的运营经验及技术知识，在成渝两地拥有三大生产园区、四个现代化生产基地，公司坚持以全面、严格的管控体系推动生产运营，为确保安全生产与产品品质，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规定，依靠完善的质量监管制度和先进的监测设备，全面高效地把控生产过程中的每个环节，贯彻落实质量控制程序。公司设立迪康中药以承接原东方药业生产资产，并进行管理输出，搭建合法合规的管控体系，快速完成生产体系搭建。

（六）汉商身为一个经营多年的传统商业公司，现在主推大健康+大商业双主业发展，商业方面有采取什么措施提升业绩吗？

回复：公司商业板块主要为购物中心及专业市场的商业运营管理业务，门店位置均集中在城市或区域商业中心，经营品类包括时尚类商品、各种专业店、专卖店、食品店、杂品店以及各种文化教育和服务娱乐设施等。

随着我国消费市场的复苏态势和居民线下消费的稳步回升，公司商业会展板块调整经营，通过现有物业改造提升、升级消费场景、调整经营资源、优化消费体验、丰富经营内容、深耕运营举措、精细管理落地等经营策略全方位入手，不断强化商业运营能力来打造核心竞争力，利用对区域、客群、消费习惯的分析形成商业物业的精准定位，结合自有物业的区位优势，打破传统定位，实现业务创新发展和突破。

同时，公司将紧抓行业复苏契机，通过新设或并购等方式壮大公司商业板块业务体量，完善商业运营生态和模式，尝试推进商业、写字楼、会展等大商业板块不同业务形态的融合发展，推进商业实体与数字技术的深度协同发展，促进数字要素流通和数字技术应用，以实现商业产业数字化，优化供应链资源管理和顾客资源管理，催生新模式新场景，形成多业态融合发展的新格局。

（七）贵公司在研发方面取得了哪些进展？有什么新产品储备吗？

回复：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驱动理念，研发工作上以临床需求为导向，保持创新药研发和医疗器械研发两大核心方向的研发投入。2023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为2,012.34万元，同比增长7.53%。

药品领域，公司自有药品研发团队专业资深，是研发项目商业化、市场化、临床研究、注册申报及成果转化工作高效推进的有力保障。在创新药方面，公司拥有的全球I类创新药完整自主知识产权DDCI-01项目已完成I期临床试验，正在启动罕见病肺动脉高压（PAH）适应症IIa临床试验，提交前列腺增生（BPH）适应症新药临床试验申请（IND）。

医疗器械领域，公司旗下汉商生物以医用级聚乳酸材料为基础，基于生物活性创面修复、微创及介入治疗器械方面优势，以运动医学、可吸收面部填充为主要方向开发具有临床应用优势的医疗器械产品。

（八）华科生殖医院还没并表，公司能不能介绍下医院现在的经营情况？新院区什么时候开业？

回复：2023年1月公司取得华科生殖医院出资人武汉同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81.34%股权，股权交割现已完成，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华科生殖医院76%的出资份额，并与公司一致行动人，拥有华科生殖医院出资人大会100%表决权。同济科技集团是华科生殖医院的举办人，对华科生殖医院的改制工作有重要影响。同济科技集团变更为民营控股以后，将有利于生殖医院由非营利事业单位变更为营利性企业单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华科生殖医院开展多项辅助生殖技术，包括夫精人工授精（AIH）、供精人工授精（AID）、试管婴儿（IVF-ET/ICSI）、原始卵泡体外激活术（IVA）以及睾丸显微取精术等先进技术，医院设有省内唯一的湖北省人类精子库、国家第一家获批的湖北省生育力保存中心（国内仅五家）。

2023年上半年，华科生殖医院积极开展“百万助孕基金”等公益活动，举办“湖北省生殖健康学会男性生殖健康促进工程学术研讨会”等学术会议，承担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项目子课题研究，并获授该项目“专家单位”和“生育能力智能评估中心”称号。公司自有物业改建为区域标志性医疗服务院区的工程也正加快推进，将有效改善医疗环境与服务，树立“华科生殖”品牌。

（九）请问公司是出于何种理由去收购武汉客厅项目经营性资产，这笔收购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有什么重要的意义？

回复：公司本次交易的目的如下：

1、实现商业规模效应，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公司大商业板块主营业态包括百货商场、购物中心、专业店、会展中心等，通过横向并购标的资产迅速实现公司商业板块业务规模扩张和对武汉优质商圈经营资产的布局，把握国内特别是中部地区经济新发展趋势带来的新型消费市场发展机会，用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视角完成大商业板块业务的整体提档升级，并通过打造标杆项目不断提升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和行业影响力。

2、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商业运营生态和模式，通过物业改造提升、升级消费场景、调整经营资源、优化消费体验、丰富经营内容、深耕运营举措、精细管理落地等经营策略全方位入手，实现业务格局优化和治理效能的提升，并在发展规划、品牌建设、市场营销、团队建设、客户资源、供应链管理、成本控制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并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3、完善商业发展模式，探索未来发展空间

公司将依托现有及拟收购商业资产，不断探索和推进商业、写字楼、会展、城市旅游休闲及特色IP等大商业板块不同业务形态的融合发展模式，不断探索和推进商业实体与数字技术的深度协同发展以实现商业产业数字化；通过搭建矩阵式网络直播平台、AI数字人直播平台及数字化商品交易平台，促进数字要素流通和数字技术应用，催生新模式、新场景，形成多业态融合发展的新格局。

（十）医药行业大力反腐，对公司影响有多大？

回复：集中整治医药领域腐败问题是推动健康中国战略实施、净化医药行业生态、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的必然要求，公司坚决拥护和支持，并将继续保持规范经营，严守合规底线。

公司近年来积极布局院外零售市场，自建OTC销售团队，触达零售药店、基层医疗机构、诊所、电商平台等各类销售渠道，并扩充了中药OTC产品品类。2022年，公司院外零售渠道在大健康板块的营业收入占比已达到56.7%。当前，公司各项业务正常运行。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情况，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对于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盛新锂能 公告编号：2023-091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集团”）的通知，获悉盛屯集团将其已质押的490万股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23年9月4日，盛屯集团将其质押给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490万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申请人等
盛屯集团	是	4,900,000	5.51%	0.53%	2021年9月15日	2023年9月4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盛屯集团	88,964,505	9.65%	68,248,874	76.71%	7.40%	3,629,458	5.32%	0	0%
深圳市盛屯汇泽贸易有限公司	54,282,267	5.89%	21,315,000	39.27%	2.31%	0	0%	0	0%
深圳市盛屯益兴科技有限公司	29,908,029	3.24%	0	0%	0%	0	0%	0	0%
厦门屯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25,452	2.62%	11,350,000	47.05%	1.23%	0	0%	0	0%
姚娟英	18,000,000	1.95%	5,200,000	28.89%	0.56%	0	0%	0	0%
福建省盛屯贸易有限公司	8,586,525	0.93%	8,586,525	100%	0.93%	8,586,525	100%	0	0%
姚雄杰	7,981,635	0.87%	0	0%	0%	0	0%	0	0%
深圳市盛屯稀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784,711	0.84%	0	0%	0%	0	0%	0	0%
合计	239,633,124	26.00%	114,700,399	47.87%	12.44%	12,215,983	10.65%	0	0%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备查文件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二三年九月五日

股票简称：物产中大 股票代码：600704 编号：2023-057

物产中大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的浙江城西科创制造业股权投资基金完成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投资概述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物产中大”）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与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浙江万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城西科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浙大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浙江城西科创制造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旨在助力浙江省内科创企业创新发展、服务浙江全省“三大高地”建设、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成效。上述合伙人共同设立基金，基金认缴出资额400,000万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000万元，占25.00%的基金份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披露的《物产中大关于全资子公司合作设立浙江城西科创制造业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二、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的通知，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合伙企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主要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浙江城西科创制造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3年8月29日

备案编码：SB9835

公司将积极关注合伙企业的后续运作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0236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公告编号：2023-034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3日(星期三)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06日(星期三)至09月1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gep600236@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19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9月13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3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李凯

独立董事：韦锡坚

总会计师：张克岩

董事会秘书：吴育双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9月13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06日(星期三)至09月1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gep600236@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龙女士

电话：0771-6118880

邮箱：ggep600236@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3-084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电子”）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213,823,34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4.33%。三安电子本次办理部分股份质押后，其累计质押数量为391,16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32.23%。

●三安电子及其控股股东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463,118,00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9.33%。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后，两家累计质押股票474,360,00股，质押股份约占两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32.42%。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9月5日收到控股股东三安电子的通知，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手续，情况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三安电子	是	3,500,000	否	是	2023/9/1	2024/9/21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0.29	0.07	补充质押
三安电子	是	1,760,000	否	是	2023/9/4	2024/3/1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0.14	0.04	补充质押
合计		5,260,000						0.43	0.11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三安集团及三安电子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三安集团	249,294,660	4.9969	83,200,000	83,200,000	33.37	1.67	0	0	0	0
三安电子	1,213,823,341	24.3299	385,900,000	391,160,000	32.23	7.84	0	0	0	0
合计	1,463,118,001	29.3268	469,100,000	474,360,000	32.42	9.51	0	0	0	0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导致数据在尾数略有差异。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